

國際獅子會三〇〇E-二區總監辦事處 函

會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241號2樓
連絡人：陳婉菁
電話：07-7465927
傳真：07-7465926

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獅廷字第29006號

附件：(1)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報告表 (2)2023-2024年度重大社會服務項目

主旨：請召開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，以利區務之推展運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2023-2024年度敘獎辦法，專區主席應辦理事項：

(一)區務會議至少出席二次以上及敘獎委員會會議參加一次。

(二)舉辦一次專區新會員招募說明會。

(三)召開專區會議至少二次，並準時提報該專區理監事名單及專、分區主席人選(第一次會議須邀請GLT協調長派員作區務重點工作宣導)。

(四)國際基金(LCIF)，專區主席個人須捐獻美金1,000元以上或社服基金2單位以上。

二、請各專區主席於9月底前擇期召開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，其成員為所屬分區主席、分會會長、第一副會長及分會行政幹部，並邀請由GLT協調長邱雅莉獅友指派講師蒞會指導。

三、隨函檢附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報告表一份(請自行影印)，於10月5日前逕寄本區總監辦事處。

四、討論事項：

(1)分會招募新會員及保留會員具體做法。

(2)研討分會蛻變活動(CQI)的工作要領。

(3)研訂專、分區和分會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。

(4)宣導捐助本區年度重大社會服務基金(每單位2萬元)、LCIF國際基金(每單位美金1000元)(依國際總會匯率)及LCTF台獅基金(每單位新台幣5000元)。

正本：各專區主席

副本：顏志祥第一副總監、陳建全第二副總監、區行政幹部、各分區主席、各分會、GLT協調長邱雅莉獅友、CQI委員會主席紀建德獅友(附件略)

總監周安廷